

粗大型垃圾处理手册

—保存版—

请联络大型垃圾预约中心申请回收大型垃圾

电话 0 1 2 0 — 6 6 — 8 1 5 3

※详细请参照第一页「申请方法」

※申请以外的询问请参照19页的各询问处

○请详读此手册并遵守垃圾的分类和投弃置定。

○大型垃圾等处理规定有变更时，将会在「广报ひらかた」・「枚方市网页」上告知。

—请配合协助垃圾减量和垃圾分类处理— 枚方市环境部

目录

1 申请方法	1 页
2 粗杂垃圾（免费）处理方法	2 ~ 4 页
3 粗杂垃圾品目一览表	5 ~ 6 页
4 大型垃圾（收费）处理方法	7 页
5 大型垃圾品目处理手续费一览表（指定品目）	8 页
6 大型垃圾品目处理手续费一览表（尺寸判断品目）	9 ~ 10 页
7 临时垃圾（收费）的处理方法	11 页
8 自行搬运垃圾（收费）的搬运方法	12 ~ 13 页
9 有关动物的尸体	13 页
10 有关枚方市证明标签（垃圾处理手续费用）	14 页
11 本市不回收及不接受处理垃圾的一览表	15 ~ 16 页
12 家电回收法的对象品目及家庭用个人电脑的处理方法	17 页
13 Q&A（咨询最多的问题和回答的总结）	18 页
14 有关垃圾・区域清扫・非法投弃等咨询	19 页

申请方法

申请

① 请向「大型垃圾预约中心」申请



0 1 2 0 - 6 6 - 8 1 5 3 (手机或个人行动电话也可利用
请勿打错电话)

○电话受理：星期一 ~ 星期五 (含假日) 上午9点~晚上7点止

※因为假日后的隔天上午电话线路非常混杂难以接通，
请尽量避开此段时间以便申请。

※IP电话利用者，如上记的电话号码无法接通时，
请向利用的接续提供业者咨询。

受理

② 将询问您的电话号码，姓名，地址等



- 将向您确认是独栋住宅或集合住宅
- 如独栋住宅者，将询问您的住宅附近是否有收集车可停靠的地方
- 收集车无法通行的场合，请事先指定搬出场所
- 集合住宅在规定的场所 (垃圾堆置场或楼梯下等) 收集

③ 将询问您垃圾的种类、品目、点数

- 事先确认品目和尺寸 (长·宽·高)，申请手续才可顺利进行

④ 将告知您垃圾处理手续费

- 有关收费垃圾，将根据申请品目，点数决定收费和告知您垃圾处理手续费。
- 到回收日为止，请购入手续费相当的垃圾处理票。

⑤ 将向您告知收集日、受理号码 (请准备纸条作记录)

- 粗垃圾 大型垃圾的回收日是在申请周的下一周星期三。
- 申请件数多的场合，回收日为下周以后的星期三。

收集

⑥ 请在回收日的上午8点45分前将垃圾搬出。

- 搬出时，请把所有垃圾记入姓名·受理号码堆置於住家前
(或规定场所)



有听觉障碍 语言障碍者，无法使用电话申请场合，
请用传真机申请

「大型垃圾预约中心」传真号码



0120-37-8153 请以此传真号码申请

- ① 请填入地址姓名 (户主) 电话号码、垃圾的种类、品目、点数后用传真机传送。
※如是大型垃圾，请另记入尺寸「长·宽·高」。

听觉障碍
语言障碍 者专用

- ② 「大型垃圾预约中心」将立即用传真机回传告知回收日和受理号码，金额等
(收费垃圾的场合)。

粗杂垃圾（免费）之处理方法

● 所谓粗杂垃圾是 ●

粗杂垃圾是指宽、长、高度未滿1米之物（「一般垃圾」、「空罐、瓶・玻璃类」、「塑料饮料瓶・塑料制容器包装」、「大型垃圾指定项目以外之垃圾」），材质上包含金属制、木制、陶瓷器等之物。另外，宽、长、高度的其中之一边为1米以上的场合，属「大型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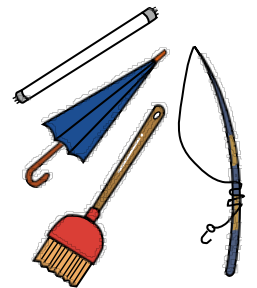
下列物品为粗型垃圾

详细请参考第5~6页之粗杂垃圾项目一览表

家电制品（收录音机、台灯等）
陶器类（茶碗、花瓶等）
断落植物等之树枝、草木
塑料制品类（衣物箱等）
金属类（铁丝、衣架等）
厨房用品（锅、水壶、平底锅等）
玩具类（电视游戏机等）
其他大致上未滿1米之不燃物

下列项目即使超过1公尺之物品，也以粗杂垃圾处理。

伞
日光灯（管）
扫帚
拖把
钓竿
捕虫网



下列的物品不分类于粗杂垃圾

经常被混入于粗杂垃圾中

请以「一般垃圾」扔出

纸类、衣类、布类
（手帕、抹布、毛巾等）
其他可燃物

（皮革、塑料、橡胶、海绵、发泡苯乙烯等制品、门口的蹭鞋垫、盒式磁带、录像带、CD、DVD、塑料打火机、一次性保暖贴等）



请以「空罐、瓶・玻璃类」扔出

打火机用储气瓶
打火机用油罐
简易瓦斯炉用气筒
喷雾罐（化妆用或油漆用）
※由于会造成垃圾车火灾之缘故，请将罐内物清除再扔出。
食用油、海苔等罐类。



请以「塑料饮料瓶、塑料制容器包装」扔出

塑料饮料瓶
杯子、包装袋类
（泡面、蛋盒、纳豆、豆腐等之容器）
软管类
（蛋黄酱或番茄酱等之软管类）

瓶类

（沙拉油、洗发精、润丝剂等之瓶装类）
※抽液喷嘴请以「一般垃圾」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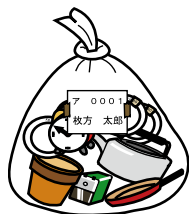
- 请使用45公升以下的塑料袋（无色透明、白色半透明），为避免垃圾散乱，请不要让垃圾露出袋外，封紧垃圾袋口后再扔出。
- 废纸、废布等请投置于地区自治会或儿童会等集团回收处。

1. 有限制申请次数、垃圾可扔出数量。

- ① 1户1个月1次 到6点为止可免费申请。申请次数若1个月超过1次，或申请点数超过6点的场合，以「临时垃圾」处理。
- ② 粗杂垃圾点数之计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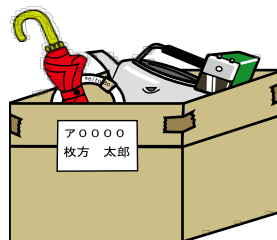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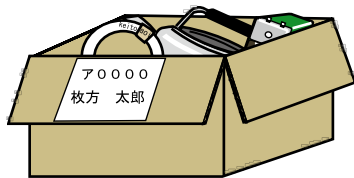
- 装入塑料袋扔出（1袋1点） ※1袋的重量不可超过10公斤。
请使用45公升以下的塑料袋（无色透明、白色半透明），为避免垃圾散乱，请不要让垃圾露出袋外并封紧垃圾袋口。

（排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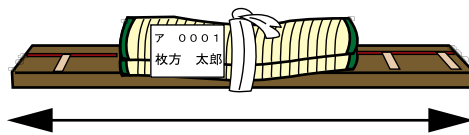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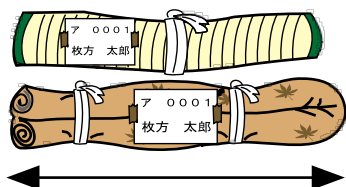
- 装入纸箱后扔出（1箱1点） ※1箱的重量不可超过10公斤
使用长、宽、高合计在1.3米以内的箱子，东西不要露出箱外，为了可确认里面物品，请打开箱口后再扔出。

（排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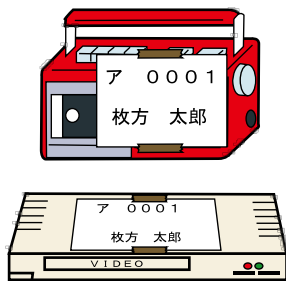
- 用绳子捆绑扔出（1束1点） ※1束的重量不可超过10公斤
未满1米长度物品用1.5米以下之绳子捆绑。

（排出例）



- 单一物品扔出（1项1点）

（排出例）



2. 在每一物品上贴上记入姓名、受理号码的标签纸。

- ① 风雨较强之日，请注意不要让贴纸脱落。
- ② 不回收无法确认姓名及受理号码之物品。请务必不要忘了贴上。

3. 请于「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通知回收日的早上8点45分前扔置自家门前（或指定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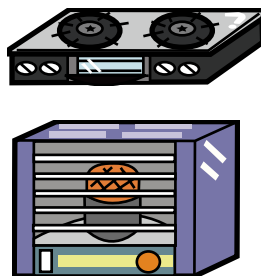
※回收时间依交通状况或回收路径而不同。

4. 粗杂垃圾扔出时应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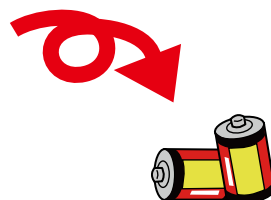
- ①小型垃圾请集中丢入45公升以下之塑料袋（无色透明、白色半透明）或以纸箱整箱单位扔出。
- ②寝具类请不要数件重叠绑在一起，把寝具折迭起来，每件其中一边不可超过1米，必须以1.5米以下的绳子捆绑后扔出。
- ③破裂陶器类的碎片以报纸等包装，标明「**破碎物危险**」丢弃之。

5. 小型瓦斯炉用点火瓶或使用完后丢弃的打火机等是收集车发生火灾事故之原因。请遵守垃圾处理规则

- ①瓦斯煤气桌、瓦斯炉、热水器、灯油暖气炉等之点火液化气瓶、电池请一定要取出后再丢弃。
- ②打火机用瓦斯液化器・打火机用油罐、简便型瓦斯炉用液化气瓶・喷雾器罐，一定要用完后再以「空罐、瓶・玻璃类」扔出。
- ③火柴请用水浸泡约1日后再以「一般垃圾」扔出。
- ④打火机要将内容液化物用完，为使点火用的石头不着火，扔出前必须浸水一天。塑料制打火机请以「一般垃圾」扔出，金属制打火机请以「粗杂垃圾」扔出。



※请务必将点火电池取出。



6. 申请后若要变更或取消场合

- ①扔出点数或品目有变更时，合计6点以内不用连络变更。但是扔出时请清楚标明变更内容。



- ②申请后若变更或取消回收日时，请在回收日前天上午以前联络「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

粗杂垃圾品目一览表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1边超过1米以上的场合，属「大型垃圾」。

	品目	备注	品目	备注
家电制品	熨斗		DVD播放器	
	扩音器		电毯（毛毯・棉被）	
	窗扇（注1）	无冷气功能制品	台灯	
	复印机		电灯泡	
	汽车音响、汽车零件		电池	小型充电式电池请设置于贩卖商店
	加温器		电动工具	业务用不回收与处理
	照相机		电话机	
	空气清净机		钟表	
	音响零件		吹风机	
	CD播放器		电脑用打印机	业务用不回收与处理
	碎纸机	家庭用限定	卤素电热器	
	照明器具		传真机	业务用不回收与处理
	除湿机		暖风机 （电气・煤气・灯油）	须取出电池、除去灯油
	暖炉（电气、煤气、灯油）	须取出电池、除清灯油	刮胡机（刮脸刀）	
	喇叭		录像机	
	裤子熨烫板		棉被烘干机	
	风扇		收录音机	
	吸尘器	含手提式清洁器	打字机	
	烤箱		电饭锅	
	木桶・饭桶		播钵	
	碎冰机（家庭用）		精米机	
	瓦斯炉・瓦斯煤气桌	须取出电池	洗脸盆	
	煤气灶		刷子	金属制
	小型瓦斯炉	须取出液化气瓶	茶碗	陶器制
	抽风机		烤面包器	
	厨房小型手推车		锅	铁、不锈钢、陶器等
	厨柜		磅秤	
	扞子	金属制	平底锅	
	咖啡机		加庭用面包烧烤机	
	茶杯	陶器・金属制	菜刀	无危险
	米箱（家庭用）	金属制	热水瓶	
	盘	陶器・金属制	电热锅	
	竹笼框	金属制	切菜板	木制
	陶炉		果菜榨汁机	
	净水器		蒸锅	
	烘碗机		水壶	
	水壶	金属制	热水器（注1）	须取出电池

（注1）若委托业者时，请委托其处理。

粗杂垃圾一览表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1边超过1米以上的场合，属「大型垃圾」。

	品目	备注	品目	备注
家具、寝具	椅子、和式座椅		电视柜子	
	水床（无框）	水须去除	棉被	
	暖炉桌		睡袋	氨甲酸酯制海棉制
	组合型榻榻米		衣帽架	
交通工具、爱好用品	单轮车（运动用）		料理用手推车	
	溜冰鞋		雪靴·冰鞋（冰刀）	
	玩具箱	金属制、木制	两轮滑行板	
	伴唱机		打字机	家庭用
	游戏机	桌上型属大型指定项目	轮胎防滑链	塑料制、橡胶制
	剑道用具		汽车专用儿童座椅	
	工具、工具箱	铁锤、钳子等	鸟笼	
	橡皮船		棒球	硬式棒球用
	三脚架	照相机用	麻将牌	
	三轮车	只限儿童用	养虫的箱子	金属制
收纳用品、地毯类、其他	烫衣架		有轮子溜冰鞋	
	手提公文包	金属制	旅行箱	
	安全鞋		砚台	
	天线、室内天线		制图板	不回收与处理事业线用
	灯油罐	去除内容物	树枝修剪刀	长度未满1米，直径未满10公分者
	植物盆栽	不回收与处理土	修剪剪刀	无危险者
	装饰品		体温计	
	窗帘用横杆		平板推车	
	手电筒		体重计	各种体重计
	镜子		生鲜垃圾处理机	
	画框		水桶	
	伞架		玻璃球	
	花瓶	陶器类	百叶窗	
	刮胡刀	无危险者	文镇	
	木箱		合成板	
	保险柜	现手提式	婴儿用浴盆	
	小型保冷箱		软管一卷	金属制
	打气筒		步行器	
	塑料铺垫		订书机	
	草席		电热毯	
	起重器	不回收与处理油压式	木材（注2）	
	收纳箱	请内无一物丢弃之	打火机	一次性用尽型打火机属一般垃圾
浇水壶	金属制	电灯		
		放大镜		
		遥控器		

（注2） 不回收与处理圆木头、角状物长度1公尺以上，直径10公分（角）以上物品。
不回收与处理板状长度1公尺以上，厚度5公分以上，宽度30公分以上物品。

大型垃圾（收费）处理方法

大型垃圾是指从家庭扔出的垃圾当中，有市府指定的「指定品目」及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公尺以上之「尺寸判断品目」两种类。

1. 限制申请次数、扔出数量。

1户可申请到1个月1次6点。申请次数若1个月超过1次，或申请点数超过6点的场合，属「临时垃圾」。

2. 大型垃圾从第1点开始起算收费。

- ①依品目或尺寸手续费不同。(300~180円)
- ②「尺寸判断品目」在确认宽度、厚度、高度后，请向「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电话预约。

3. 需要垃圾处理券

- ①垃圾处理券之购买方法请参阅第14页。
- ②因垃圾处理券为标签式，请在每张标签上填入姓名及受理号码，贴于大型垃圾明显处后再扔出。
- ③垃圾处理券之台纸，请保留至回收结束为止。

4. 请于「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通知的回收日早上8点45分前扔置自家门前（或指定场所）。

※回收时间依交通状况或回收路径而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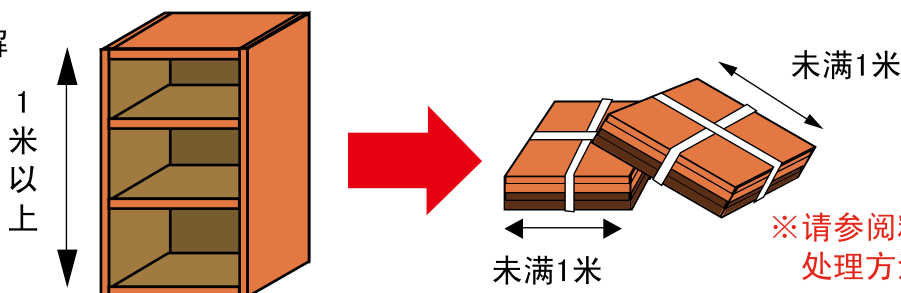
5. 不回收场合

- ①与申请内容不同时不回收。
- ②无法确认垃圾处理券时，或垃圾处理券不足时不回收。
- ③大型垃圾中混入粗杂型垃圾等场合不回收。

6. 尺寸判断品目的物品如可简单分解成未满1公尺时，以「粗型垃圾」扔出

(例)

大型垃圾
尺寸判断品目
将1点物品分解



※请参阅粗杂垃圾（免费）
处理方法（第2~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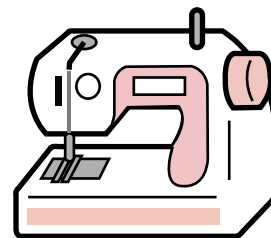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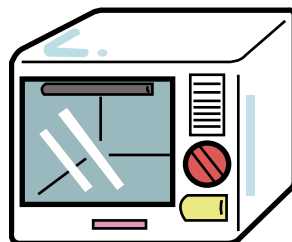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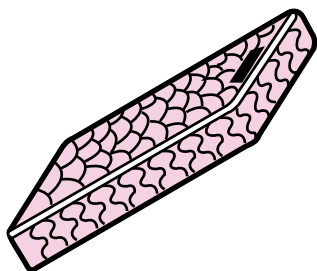
7. 申请后若有变更或取消时，请联络「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

因大型垃圾依品目或尺寸不同计算收费，如品目或点数有变更时，请于回收日前天上午前联络。

大型垃圾品目处理手续费一览表（指定品目）

下表项目为指定品目。

※下列物品无关尺寸大小、有无分解，皆以大型垃圾计算收费。



分类	品目名称	金额 (円)	备注
家电用品等	桌上型缝纫机	300	儿童用玩具属「粗型垃圾」
	缝纫机（桌上型除外）	600	不回收与处理业务用者
	微波炉	600	嵌入型除外
	烤箱		
	洗碗烘碗机		烘碗机属「粗型垃圾」
	复印机		不回收与处理业务用者
	冷风机、冷风扇		不回收与处理空调冷气机
爱好用品等	编织机	300	儿童用玩具属「粗型垃圾」
	自行车运运动器	600	包含步行器
	跑步机		
	小钢珠台、自动赌博机	900	
	按摩机器	1,200	座椅式、床式之物（不包含席子、折迭榻榻米）
	电子风琴	1,800	不包含风琴
	电子钢琴		不回收语处理钢琴
	游乐器（桌上型）		
麻将台	电动式者		
交通工具、厨房用具、其他	自行车 （儿童用三轮车属粗杂垃圾）	300	电动式自行车之电池以外者可回收电池请洽贩卖商店
	轮椅、婴儿车		折迭式属「粗型垃圾」
	手推一轮车（手推独轮车）		
	焚烧炉		限家庭用简易炉
	洗脸台	600	有关房子装潢工程物品，请委托业者处理。 另外，不回收及处理2公尺以上物品
	流理台、调理台、瓦斯炉架		
	流理台、调理台、 装置于瓦斯炉台里微波炉、 烤箱、洗碗烘碗机的附属物品	900	
弹簧垫	1,800	每张1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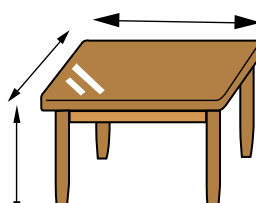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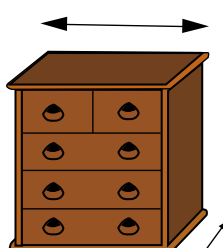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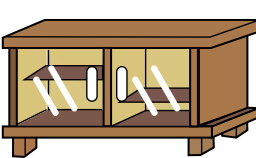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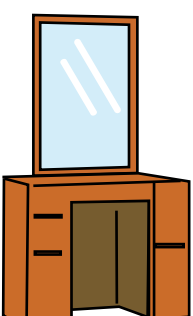
大型垃圾品目处理费用表（尺寸判断品目）

下表（第9~10页）之品目依尺寸大小属「大型垃圾」。

-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 宽度·厚度·高度之全部均未满1米场合，属「粗杂垃圾」。
但大型垃圾之指定项目除外。

一览表里注明有「（小）（大）」之品目依尺寸大小费用不同。

- （小）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费用是300圆
- （大）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2边**为1米以上物品费用是600圆
- 即使1米以上物品，也可以「粗杂垃圾」扔出的品目。（参阅第2页）
- 若申请前事先确认品目或尺寸，申请过程才可顺利进行。

分类	品目名称	金额 (円)	备注		
家具、寝具	照明器具（小）（大）	（小） 300	（小）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 一边 为1米以上物品 （大）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 2边 为1米以上物品		
	其他电器制品等（小）（大）	（大） 600			
	床、二段式床、婴儿床 ※（弹簧垫为指定项目）	300	一边1米以上， 限分解过之物品 。 如为折叠式制品，请以折叠状态扔出。。		
	椅子、沙发（小）（大）	（小） 300 （大） 600	  <p>（小）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大）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2边为1米以上物品</p>		
	音频架（小）（大）				
	玩具箱（小）（大）				
	家具风格暖炉（小）（大）				
	整理柜（小）（大）				
	化妆台（小）（大）（注1）				
	鞋柜（小）（大）				
	柜子（小）（大）				
	厨柜（小）（大）				
	钢架（小）（大）				
	沙发床（小）（大）				
	衣柜类（小）（大）				
	柜（小）（大）				
	桌子（小）（大）（注1）				
	茶几类（小）（大）（注1）				
	衣架架子（小）（大）				
	书架、书柜（小）（大）				
	架子柜子类（小）（大）				
	微波炉架（小）（大）				
	带锁厨柜（小）（大）				
	其他寝具类（小）（大）				
其他家具类（小）（大）（注1）					
					 

大型垃圾品目处理手续费一览表（尺寸判断品目）

分类	品目名称	金额 (円)	备注		
地毯	木制地毯	300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羽绒毯				
	其他地毯类				
爱好用品等	乐器键盘、声音合成器	(小) 300 (大) 600	(小)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大)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2边为1米以上物品		
	冲浪板				
	滑雪板				
	雪板				
	水槽				
	吊垂健身器(小)(大)				
	宠物小屋(小)(大) (注2)				
其他物品	其他爱好用品(小)(大)	300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手拉窗帘				
	榻榻米(1张1点) (注3)				
	波浪板、白铁板(5张1点) (注3)				
	晒衣架、棒(3个1点)				
	晒衣架(2个1点) (注4)				
	苇帘子				
	梯凳、梯子			一边为1米以上, 未滿2米者	
	建筑用具(1张1点)(小)(大) (注3、5) (拉门、隔扇、门、网架)			(小) 300 (大) 600	(小)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大)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2边为1米以上物品
	门窗、栅栏(小)(大) (注3、5) (栅栏系长到2米为1点)				
	铁钳(小)(大)				
	割草机、剪草机(小)(大) (注6)				
	温室			900	一边为1公尺以上, 未滿2米物品, 限以家庭用组合式分解后物品
库房					
晒被架(小)(大)	(小) 300 (大) 600	(小)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一边为1米以上物品 (大) 宽度・厚度・高度之其中2边为1米以上物品			
其他厨房用品、交通工具类(小)(大)					
其他属于上述同类物品(小)(大)					

- (注1) 椅子等之附属品另外处理。
- (注2) 不回收或处理栏笼类2米以上物品。
- (注3) 房屋装潢工程请委托业者处理。
- (注4) 混凝土部分不回收不处理。
- (注5) 铁制、铸造物制品不回收不处理。
- (注6) 有引擎之物品不回收不处理。

临时垃圾（收费）处理方法

●临时垃圾是●

从家庭排出垃圾当中，因搬家或整理大扫除等排出之「粗杂垃圾」、「大型垃圾」之申请点数各超过6点时或同月中各申请2次以上申请时，以「临时垃圾」处理收费计算。

- 道路旁水沟或儿童广场等，涉及广范围之多数公共场所的同时大扫除请咨询环境总务科 电话072-807-6211

1. 要垃圾处理券。

- ① 申请每1次需要「基本手续费」1,200円垃圾处理券。
- ② 另外，除以上基本手续费以外，还要加上「类别处理手续费」，分为「粗杂垃圾」处理手续费为每5点300円，「大型垃圾」处理手续费依各品目所设定手续费而金额不同。（请参考下图费用计算表）

（例）

①		②		③		①+②+③																														
基本手续费		粗杂垃圾(每5点300円)		大型垃圾(依各品目计算处理手续费)		合计金额																														
1,200	+	<table border="1"><thead><tr><th>处理品目</th><th>数量</th></tr></thead><tbody><tr><td>45公升塑料袋</td><td>6</td></tr><tr><td>绳捆</td><td>3</td></tr><tr><td>棉被</td><td>2</td></tr><tr><td>粗杂垃圾合计</td><td>11</td></tr><tr><td>处理手续费</td><td>900</td></tr></tbody></table>	处理品目	数量	45公升塑料袋	6	绳捆	3	棉被	2	粗杂垃圾合计	11	处理手续费	900	+	<table border="1"><thead><tr><th>排出项目</th><th>数量</th><th>金额</th></tr></thead><tbody><tr><td>衣柜(小)</td><td>1</td><td>300</td></tr><tr><td>床</td><td>1</td><td>300</td></tr><tr><td>微波炉</td><td>1</td><td>600</td></tr><tr><td>自行车</td><td>2</td><td>600</td></tr><tr><td>处理手续费</td><td></td><td>1,800</td></tr></tbody></table>	排出项目	数量	金额	衣柜(小)	1	300	床	1	300	微波炉	1	600	自行车	2	600	处理手续费		1,800	=	3900 处理券
处理品目	数量																																			
45公升塑料袋	6																																			
绳捆	3																																			
棉被	2																																			
粗杂垃圾合计	11																																			
处理手续费	900																																			
排出项目	数量	金额																																		
衣柜(小)	1	300																																		
床	1	300																																		
微波炉	1	600																																		
自行车	2	600																																		
处理手续费		1,800																																		

- ③ 垃圾处理券之购买方法请参阅第14页。

2. 粗杂垃圾投入45公升以下之塑料袋或纸箱（1.3米以内）或以绳索捆绑（1.5米以下），以便扔出时可清楚计算点数。

※请参阅第3页之「粗杂垃圾点数计算方式」。

3. 请预约回收日及时间。

- ① 回收日为申请日第三天以后，申请日当天与隔天不回收。
- ② 时间的预约区分指定为上午与下午。无法预约确实之时间。
- ③ 星期六、星期日、年末年初不回收。

4. 「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通知之回收日之上午回收部分，请于早上8点45分前扔出，下午回收部分，请于下午1点前扔置自家门前（或指定地点）。

※回收时申请者必须亲自在现场。

5.不回收事项

- ① 申请者不在现场时不回收。
- ② 无法确认垃圾处理券或垃圾处理手续费不足时不回收。
- ③ 没遵守垃圾处理规则时不回收。
- ④ 佛坛分解后还看得出是佛坛时不回收。

6.一次所申请的回收量，有一些品目将受限制。

榻榻米、建筑器具最多10张，波浪板、白铁板最多40张，自行车最多20辆，树枝修剪刀最多100点。

7.申请后若要变动或取消时，请与「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联络。

- ① 回收日变更或取消时，请在回收日前天（星期一回收星期五申请部分）前联络。
- ② 临时垃圾依品种或点数手续费不同，所以申请时之品目或点数有变更时，必须在回收日前天（星期一回收星期五申请部分）前联络。

自行搬运垃圾（收费）之搬运方法

●自行搬运垃圾是●

从家庭中排出之垃圾当中，如将「粗杂垃圾」、「大型垃圾」运送至「穗谷川清扫工场（枚方市田口5丁目1-1）」的场合，属「指定垃圾」之处理。

1.要垃圾处理券

- ① 「粗杂垃圾」每5点300元，「大型垃圾」依品目设定手续费。
- ② 垃圾处理券之购买方法请参阅第14页。

2.有运送至「穗谷川清扫工场」之星期与时间。

- ① 可搬入日期为星期一、星期二、星期四、星期五下午1点至下午3点30分。
- ② 可当日预约搬入。
（但必须在下午3点30分前搬入）
- ③ 星期三、星期六、星期日、年末年初不可搬入。

3.以下状况拒绝搬入。

- ① 无法接受事业部门或他人委托搬入，必须申请者本人搬入。
- ② 无法接受粗杂垃圾大量杂乱堆积在货车台。
※粗杂垃圾丢入45公升以下塑料袋或纸箱（1.3公尺以内）堆放一起，或以绳索捆绑（1.5公尺以下），请以可清楚计算点数方式处理。
※请参阅第3页之1-②「粗杂垃圾之点数计算方式」。

- ③「一般垃圾」、「空罐、瓶、玻璃类」、「塑料饮料瓶、塑料制容器包装」、或「市府不回收处理之垃圾」（参阅第15~16页）不可搬入

4.每一次申请时可搬入的数量，有一些品目将受限制。

榻榻米、建筑器具最多10张，波浪板、白铁板最多40张，自行车最多20台，树枝修剪刀最多100点。

5.申请后如搬运日期或品目变更取消时，请联络「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

6.用汽车或机车运送时，请慢行并注意穗谷川清扫工场内垃圾回收车等。

有关动物尸体

1.请向「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申请。

星期一~星期五之下午4点止申请时，在当日回收。

之后的申请在隔天上午回收。（但星期五下午4点以后之申请部分则在隔周星期一上午处理）

2.宠物之回收申请需要垃圾处理券。

- ① 申请宠物之回收，每一体需手续费1,200円。
- ② 垃圾处理券之购买方法请参阅第14页。
- ③ 装入袋子或箱子，贴上垃圾处理券后扔出。

3.直接运送至「穗谷川清扫工场」的场合，野狗、野猫等之回收免费。

以上的搬运请联络「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

4.可搬入「穗谷川清扫工场」的星期和时间。

可搬入的日期是从星期一到星期五的上午9点到下午5点。

5.汽车或机车运入时，请慢行并注意穗谷川清扫工场内之垃圾回收车等。

6.不回收或处理家畜或营利目的之动物尸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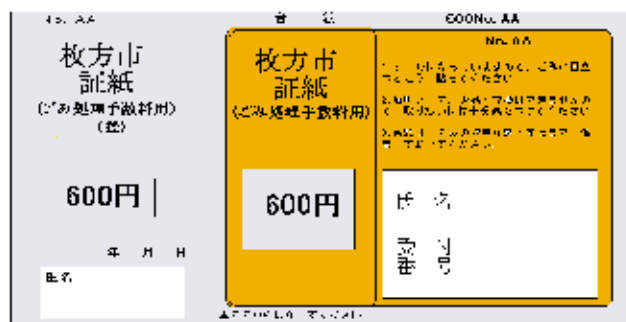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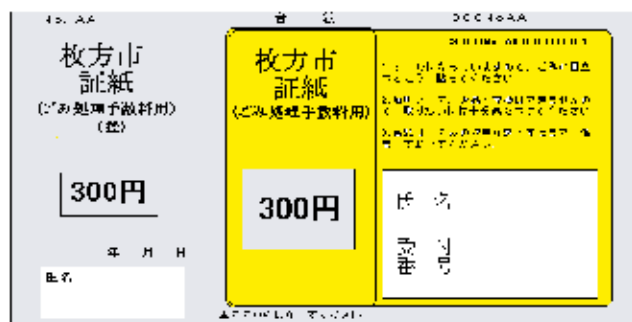
有关枚方市证明标签（垃圾处理手续费用）

收费垃圾，请购买垃圾处理券「枚方市证明标签（垃圾处理手续费用）」，在每一张垃圾处理券填入姓名与受理号码，贴在每项物品明显处。

※回收时不接受现金。

○申请时可在枚方市内之便利商店或酒店或米店等购买所通知之手续费金额相当的垃圾处理券。

○垃圾处理券有300和600两种



※垃圾处理券不可兑换现金或再发行。

※请注意因为属特殊标签，一次贴过或撕下过的标签就无法再使用。

※垃圾处理券之台纸，请保留至回收结束为止

垃圾处理券在下述地方贩卖。

- 枚方市内之便利商店
- 枚方市内之酒店、米店等
(也有一部分商店不代理贩卖)


贩卖店的标签




环境部 环境总务科（穗谷川清扫工厂）	田口 5-1-1	072-807-6211
枚方市市政府 受理指南（主楼）	大垣内町 2-1-2 0	072-841-1221(代)
香里之丘 分所	香里之丘 3-1 3	072-854-0401
津田分所	津田北町 2-2 5-1	072-858-1502
北部分所	楠叶并木 2-2 9-3	072-851-0330
さだ服务台	北中振 3-2 7-1 0	072-832-3557
牧野服务台	宇山町 4-5	072-851-2501
菅原服务台	长尾元町 1-3 5-1	072-868-4535
枚方站前市民科 服务中心（枚方市车站 东剪票口前）	冈东町 1 9-1	072-841-50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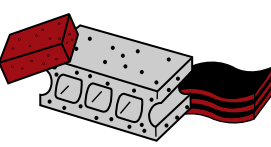
关于销售店 枚方市的 主页刊载了 <http://www.city.hirakata.osaka.j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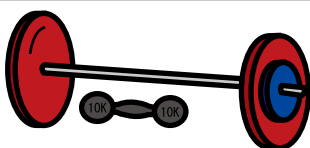
本市不回收及不处理之垃圾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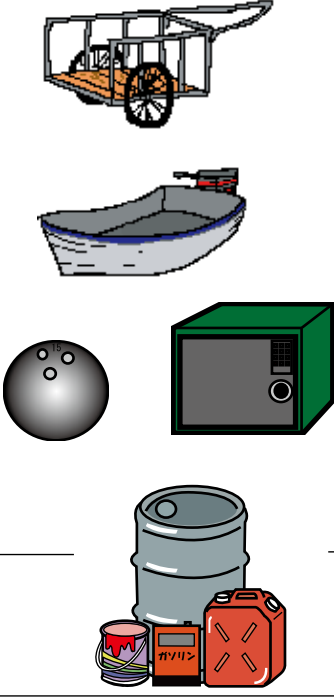

产业废弃物		请委托产业废弃物处理业者 建筑废材请委托施工业者代为回收
建筑废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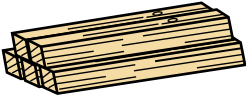
	缓冲器、消音器、 悬挂体系等	请委托汽车解体业者
	轮胎 	更换时，委托其收回。 或者请洽轮胎贩卖、汽车零件用品店。
	轮胎防滑链（金属制） 车轮 	更换时，委托其收回。 或者请洽汽车零件用品店。
	充电池 	更换时，委托其收回。 或者请洽（有）河北电机商会 072-849-0120（只接受搬入） （株）大诊 072-852-1351（只接受搬入）

电动自行车·机车及其零件		请洽贩卖店、制造商 或两轮车再生利用电话中心03-3598-8075 网址： http://www.jarc.or.jp
--------------	---	--

块、瓦、砖、石、 建筑废材混凝土制品、 土、砂、污泥		请委托垃圾处理（一般废弃物）业者
----------------------------------	---	------------------

车棚		请洽贩卖店、制造厂商洽谈 或请委托垃圾处理（一般废弃物）业者
库房、温室	尚未解体的 一边为2米以上者， 或一边为1米以上，	
脚架、梯子、 钢铁或铸物制门窗、 栅栏、门	铝制品除外2米以上，	
铁柱、铁板、铁材、钢材类、		
钢缆		

附带有引擎、马达之机械类		请洽贩卖店、制造商 或请委托垃圾处理（一般废弃物）业者
耕耘机、农业机械类		
压缩机、发电机		
百叶窗		
浴缸		
煤油暖炉		
两轮拖车		
太阳能加油器、电热水机		
氧气瓶		
船、水上划艇		
防火保险箱		
保龄球		
药剂、油漆、油桶		
废油、灯油、石油等之油类	请洽加油站等之贩卖店	
佛坛	分解成看不出原貌时回收	请洽贩卖店、制造商
钢琴		
瓦斯桶	小型瓦斯炉液化气瓶除外	请洽贩卖店、制造商或 日通商事（株） 大阪LP煤气事业所072-840-5561（仅带入）
灭火器	请洽贩卖店、制造商 或 HATSUTA エコサイクルセンター ヤマトプロテックお客様相談口	 0120-822-306 0120-801-084

木材		① 圆木头、角材状之物，长度1米以上。直径10公分（角）以上之物。 ② 板状物，长约1米以上，厚度5公分以上，宽度30公分以上之物。 ※若被切成上述尺寸以下的长度，可回收或搬入处理。
----	---	---

其他	市府无法回收及处理之垃圾一览表同类型物品
----	----------------------

◎企业部门垃圾（一般废弃物）

※不可扔置于家庭用垃圾回收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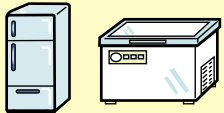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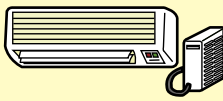
随着社会、商店、工厂等之事业活动，依据「废弃物处理及清扫相关法律」，企业者本着自身责任必须适当处理垃圾。无法自己适当处理的话，无论垃圾量，请委托下表中枚方市一般废弃物回收搬运许可业者回收。

(株) アーバンキープ	072-859-0300	デルピス (株)	072-866-0407
(株) キャリアテクノ	072-864-0082	(株) クリーンズ	072-857-0011
(株) コスミック	072-859-5831	住吉エコサポート (株)	072-808-9108
都市クリエイト (株)	072-868-3022	枚方ネットウルビーノ (株)	072-898-4455

※处理费用请各自询问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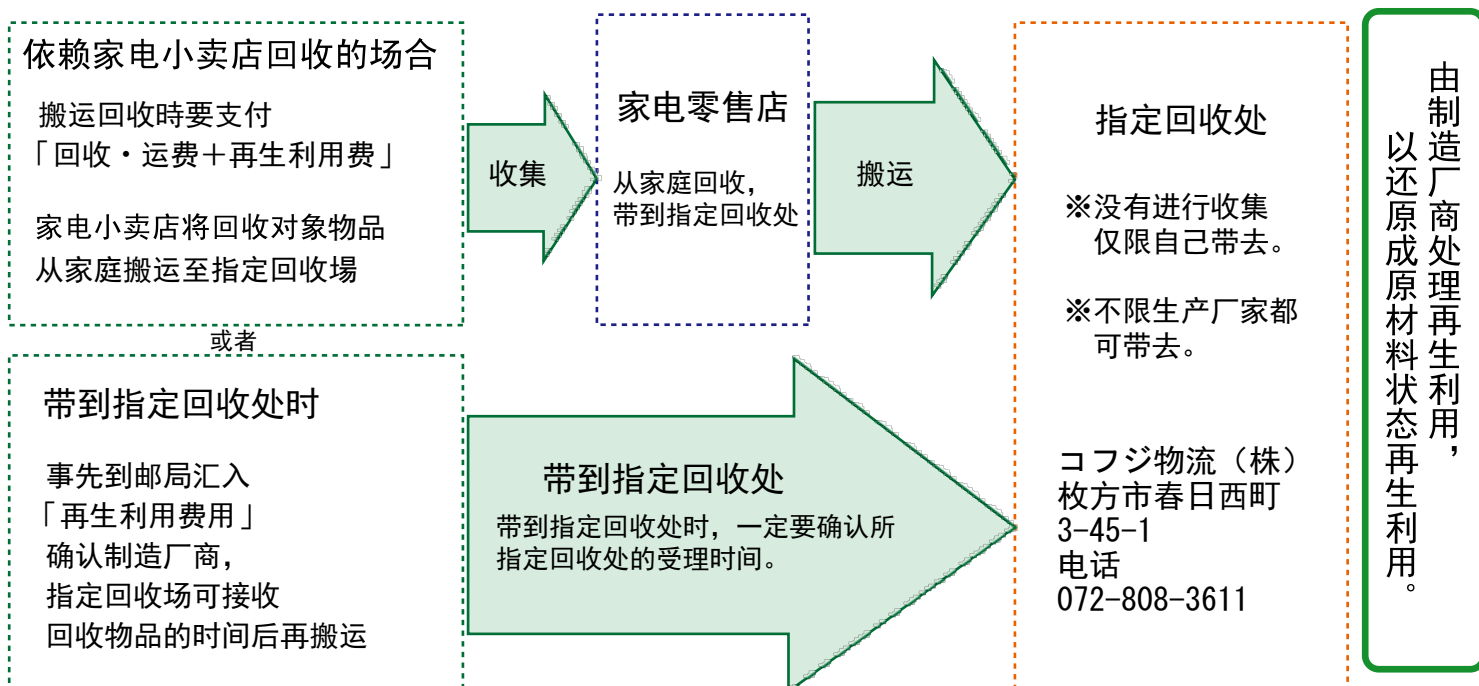
家电再生利用法对象品目之处理方法

下列对象品目本市不回收不处理。

商品类别	 电视机（显像管式·液晶式·负离子式）	 洗衣机（包含衣物干燥机）	 电冰箱及冷冻柜	 空调
再生利用费	15型号以下1,836円 16型号以上2,916円 含稅	2,484円 含稅	170L 以下3,672円 171L 以上4,644円 含稅	972円 含稅

※各制造业者所设定的再生利用费有所不同。详细请向制造厂商·小卖店等确认。

不属于家电回收对象品种时



咨询处 财团法人家电制品协会（家电再生利用券中心）  0120-319-640

家庭部门个人电脑处理方法

制造业者电脑



PC再生利用标志

没有PC再生利用标签

平成15年10月1日以后购入之附有电脑再利用标签之个人电脑，因购买时已交纳再生利用费，所以不必再支付再生利用费。
被弃置之附有电脑再利用标签之个人电脑等，制造厂商将回收再资源化。
请直接向已购入之制造厂商申请。

要支付回收再资源化费用（各家制造厂商自行定价）
详细内容请向各制造厂商之询问窗口或网站确认。



自己组装电脑及破产制造业者等制造厂商不存在电脑

平成16年7月1日起採收费回收，开始再资源化。
详细内容请向下述机关询问。

有限責任中間法人
電腦3R推進中心

詢問窗口

03-5282-7685

網址

<http://www.pc3r.jp>

市府不回收不处理

Q&A (总结询问较多的问题与回答)

1 可以指定扔出日时间吗?

「粗杂垃圾」、「大型垃圾」之回收日时间无法指定。
「临时垃圾」可以指定希望回收之日期与时段(上午或下午)。
「搬运垃圾」可决定要搬入之日期时间。详细内容请参阅第12页。

2 申请后, 垃圾有增加或减少时该如何?

「粗杂垃圾」在6点以内无须联络。**扔出时将变更内容注明于纸上, 清楚标示后再扔出。**
「大型垃圾」因依品目或尺寸大小费用不同, 故必须于回收日前天上午前与「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联络。

3 若要取消垃圾回收处理时, 该联络何处?

请于回收日前天上午前联络「粗大型垃圾预约中心」

4 「粗杂垃圾」、「大型垃圾」在回收日忘记扔出, 该怎么办?

如于回收日忘记扔出垃圾, 希望再回收忘了扔出的「粗型垃圾」、「大型垃圾」的场合, 必须再次申请。再次申请时, 请在星期五以后提出申请。

将在再次申请后之**隔周星期三回收**。

※**再次申请之日若是隔月的场合, 则以隔月的日期受理。**

特别是月底的回收部分请注意不要忘记扔出。

5 如何处理瓦斯桶或使用完后打火机?

打火机用瓦斯瓶、打火机用油罐、简易瓦斯炉用液化气瓶、喷雾罐, 使用后, 请扔至「空罐、瓶、玻璃类」。使用后塑料打火机, 确认是否有用完且为了避免打火机的着火石引火发生火灾, 请将打火机用水浸泡一日后再以「一般垃圾」扔出。

6 当月的粗杂垃圾申请与回收虽已结束, 在同月还可申请下个月部分的回收吗?

申请为1个月1次。不可在同月预约2次。

请等到下个月再申请。

7 为何垃圾搬运要收费?

有关从家庭排出的「粗杂垃圾」、「大型垃圾」依所制定的规定扔出。有关搬家所整理出来的垃圾等「临时垃圾」, 不同于「粗杂垃圾」、「大型垃圾」规定, 另有个别处理方式及设定不同的费用。有关「搬运垃圾」, 由于和「粗杂垃圾」、「大型垃圾」的基本规定不同, 处理方式也不同, 故以「临时垃圾」处理并收取手续费。但是, 由于临时垃圾没有回收作业所以搬运垃圾处理手续费中, 不需缴基本手续费。

垃圾询问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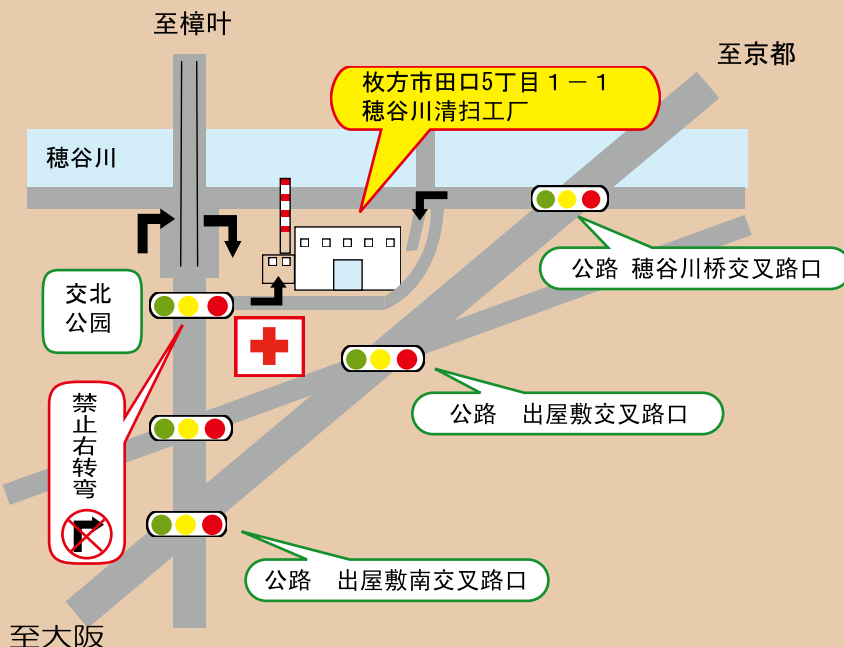
- | | | | |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垃圾之回收、减量、再生利用、互相支援回收事宜 ○垃圾处理设施见习事宜 ○垃圾处理费用（垃圾处理券）事宜 |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tr> <td style="padding-right: 10px;">减量业务室</td> <td>电话072-849-7969</td> </tr> <tr> <td>穗谷川清扫工厂</td> <td>电话072-849-0200</td> </tr> <tr> <td>东部清扫工厂</td> <td>电话072-858-6962</td> </tr> <tr> <td>环境总务科</td> <td>电话072-807-6211</td> </tr> </table> | 减量业务室 | 电话072-849-7969 | 穗谷川清扫工厂 | 电话072-849-0200 | 东部清扫工厂 | 电话072-858-6962 | 环境总务科 | 电话072-807-6211 |
| 减量业务室 | 电话072-849-7969 | | | | | | | | |
| 穗谷川清扫工厂 | 电话072-849-0200 | | | | | | | | |
| 东部清扫工厂 | 电话072-858-6962 | | | | | | | | |
| 环境总务科 | 电话072-807-6211 | | | | | | | | |

地区清扫询问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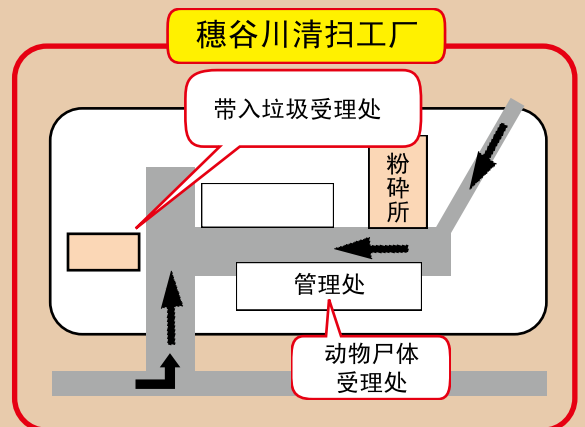
- 道路旁水沟或儿童广场等，广范围之公共场所之一并清洁
- 城镇美化项目(Adopt Program) 环境保护科 电话050-7102-6006
- ※另外，公团或府营住宅、公寓地基等，由各管理员负责处理。
- 市府管理道路旁水沟之清扫 道路河川补修科 电话072-841-1476
- 地区公园、儿童广场、绿地公园 公园绿化推进室 电话072-841-1482
- 地下道、水路之清扫 下水道设施维护课 电话072-841-1211 (代)
- 船桥川、穗谷川、天野川之河川、府道、国道（国道1号、第二京阪除外）之清扫 大阪府枚方土木事务所 电话072-844-1331 (代)

有关不法投弃询问处

- 市建道路、公园、水路等公共场所 环境总务科 电话072-807-6211
- 道路、公园、水路等公共场所及民有地段等 枚方警察署 电话072-845-1234 (代)
交野警察署 电话072-891-1234 (代)
- 垃圾堆积场所 减量业务室 电话072-849-7969
- 船桥川、穗谷川、天野川之河川、府道、国道（国道1号、第二京阪除外） 大阪枚方土木事务所 电话072-844-1331 (代)
- 淀川 国土交通省淀川河川事务所枚方办事处 电话072-841-5362
(夜间) 淀川河川事务所 电话072-843-2861



■ 穗谷川清扫工厂地图



※请在清扫工厂内清扫车等注意慢行

枚方市环境部
〒573-1162 枚方市田口5-1-1
<http://www.city.hirakata.osaka.jp>